

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年第3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其相关协议向委托人进行推广。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对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表、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1、基本资料

集合计划名称：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类型：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成立日：2013年5月24日

集合计划成立规模：287,938,693.32份

集合计划报告期末计划总规模：14,507,723.14份

集合计划存续期：2013年5月24日—无固定存续期限。

集合计划投资目标：本集合计划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目标，充分挖掘各类投资品种投资机会，力求在不同的市场环境下实现投资组合的稳健增值。

集合计划投资理念：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形势，紧密跟踪货币政策及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主要考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预期收益等因素，合理配置各类资产，充分发掘单个投资品种的获利机会，实现集合计划的稳健增值。

2、集合计划管理人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31层

法人代表：王国斌

联系人：刘上儒

联系电话：4009200808

传真电话：021-63326981

网址：<http://www.dfham.com>

3、集合计划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网址：www.cmbchina.com

4、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5、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颖 尤文杰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9月30日
1	期初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1963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1701
3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1.1701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6,975,190.31
5	本期集合计划利润	-444,327.93
6	期末集合计划可分配利润	2,467,467.17
7	单位期末集合计划可分配利润	0.1701
8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2.19%
9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17.01%

注：本期期末集合计划可分配利润和净值未扣除管理人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以上财务指标不包括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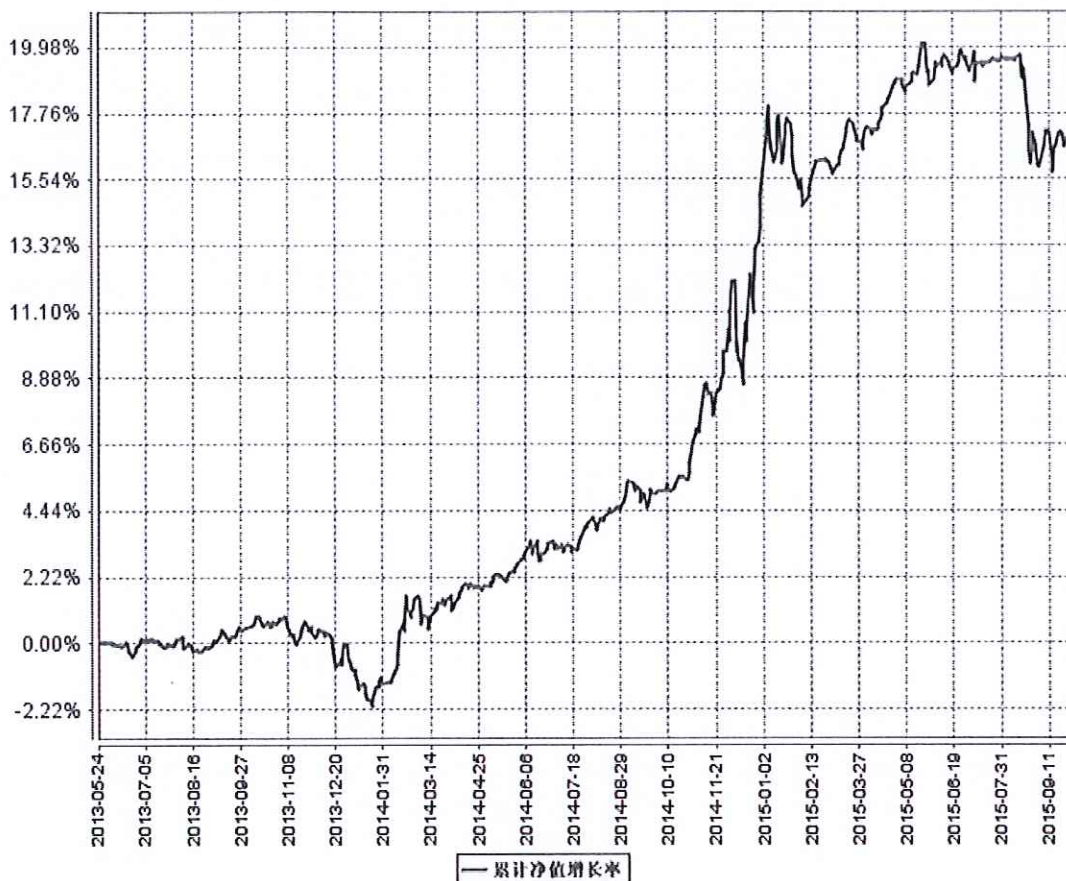
(1)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分红

(3)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期初单位净值) * { 期末单位净值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分红金额) } - 1

(4)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 (第一次分红后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第二次分红后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 × (最后一次分红后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1

3、集合计划净值收益率图



4、收益分配情况

集合计划成立以来，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分配红利日期	每10份集合计划分红（至少保留2位小数）	备注

5、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情况

根据本计划合同约定，本期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44,745.41元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业绩表现

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集合计划单位资产净值为1.1701元，本期净值增长率为-2.19%，集合计划单位累计资产净值1.1701元，累计净值增长率为17.01%。

（二）投资主办人简介

王丹先生，现任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私募权益投资部投资总监，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从事债券投资交易工作12年，历任恒泰证券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深圳发展银行资金管理部人民币业务室经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财资市场部高级副总裁，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拥有丰富的债券投资经验。

徐习佳先生，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量化投资部总监、资深投资经理，金融学博士，证券从业15年，历任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投行经理、美国Towers Watson资深分析师、兴业全球基金金融工程与专题研究部副总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专户投资部执行董事，熟悉国内外金融体系与资本市场实务，在资产

定价、组合管理、损失分布、量化分析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三）投资主办人工作报告

9月最高领导人与美国达成了一定谅解，在中国面临系统性风险的档口，这种国际关系的保障还是非常必要且亟需的。TPP、叙利亚局势、嘉能可的崩盘都不是偶然事件且具有深远意义，国际政经环境的不确定已经通过大宗商品的剧烈波动反应了出来。8月公布出来的经济数据显示中国经济向下滑落的速度在加快。产能过剩行业信用风险爆发已经蔓延至中央直属企业。值得注意的是长期利率债收益率下行和信用利差（特别是交易所公司债信用利差）的持续收窄。我们对于这种变化的理解是：首先，在市场层面，市场仍然担忧短期流动性的波动且对长期经济走势悲观。其次，要警惕委托代理制度下的道德风险。银行理财资金的飞速发展不管是绝对速度还是相对其他资产管理类别的速度都显得过快。大量资金“赌国运”，直接或间接或者幻想出来的国家信用成了资金最好的去处，而且，这些资金甚至都是通过直接或间接或者幻想出来的国家信用从百姓那里以“负债”的形式募集来的。越来越多的个体风险被系统风险化了，这几乎成了现代版的“巧授连环计”。经济体仍然没有摆脱负债过多，负债链条过长，产生自由现金流的资产过少的困局。

如果现在大部分资产是通过某种不合理的报酬结构经由委托代理机制决定最终投向，并由此造成过多的资金追逐过少的资产，我们宁愿远离众人。就大类资产而言，香港股市虽然是国际资本交易中国相关风险的主战场，但香港上市的某些中国公司仍具有更好的风险收益特性。最近我们看到基建重启，看到重新强调房地产的重要性，这些举措有助于把风险转移到远期，但风险还是那么多。不排除当下有些投资行为可能带来不错的收益，但考虑到面对的风险，且组合现有投资工具有些单一，很难做到有序退出不利头寸，因此投资经理将更关注如何不亏钱，而不是如何赚钱。

展望2015年四季度，考虑到市场暴跌后监管环境的变化和融资生态链的断裂，我们认为市场环境和资金、人气的聚集还需要时间，短时间内V型反转难度较大，更多可能出现熊市反弹，震荡筑底的局面。但我们不认可崩溃论，对大盘指数的中期趋势在目前这个点位并不悲观。在这次全市场风险教育后，个股未来可能出现沉淀分层，分化严重。我们从稳健投资的角度看，在维持均衡配置的前提下，将注重精选业绩能够兑现的品种，并通过不断进行相对价值套利来增强超额收益，为客户积累收益。

（四）内部性声明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风险控制报告

集合计划管理人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风险监督管理部门，通过系统监控和现场检查，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过程中的各类风险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在交易系统中设置各类合规性指标进行限制，实现交易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的合法合规。对于每日风险监控中发现的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及时提醒投资主办人或责任部门采取相应措施，尽可能规避风险事件发生。

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实行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的同时，也接受托管银行、上级监管机构、中介审计机构以及委托人的监督。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本集合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四、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元

1、资产组合情况：

项 目	期末市值	占期末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9,503,727.29	43.91%
交易保证金	18,527.40	0.09%
证券清算款	-	-
应收申购款	-	-
股票投资	160,159.56	0.74%
债券投资	5,107,900.00	23.60%
权证投资	-	-
基金投资	2,143,824.97	9.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00,011.50	21.25%
其它投资	-	-
其它资产	108,325.50	0.50%
合计	21,642,476.22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红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项目。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 量	市 值	市值占净值比
002415	海康威视	4,234	137,943.72	0.81%
601318	中国平安	744	22,215.84	0.13%

3、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数 量	市 值	市值占净值比
511990	华宝添益	16,904.00	1,691,042.35	9.96%
511210	搏时企债ETF	4,000.00	452,780.00	2.67%
164304	新华环保	1.00	1.03	-
165521	信诚金融	1.00	0.86	-
161024	富国军工	1.00	0.73	-

4、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证明细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 量	市 值	市值占净值比
------	------	-----	-----	--------

5、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010303	03 国债(3)	35,000	3,546,550.00	20.89%
124200	13 自高新	15,000	1,561,350.00	9.20%

6、报告期末期货投资情况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总额合计				-
减:可抵销期货暂收款				-
股指期货投资净额				0.00

五、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本期 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本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17,216,842.87	85,168.37	2,794,288.10	14,507,723.14

六、重要事项揭示

- (一)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托管人的董事长、行长没有发生变更。
- (二)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长、总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
- 3、《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工作时间到管理人办公地址或登录管理人网站查阅。如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网址: www.dfham.com, 客户服务热线: 4009200808

